

靈修樂

《使徒行傳》

一月份



- ◆ 每天只需要拿出 15 分鐘，您願意嗎？
- ◆ 以神的話語作為一天的開始。
- ◆ 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從這一刻開始。
- ◆ 讓您生活更充實、更喜樂、更有意義。

上好福分

「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，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，是不能奪去的。」（路 10：42）

使徒行傳 - 簡介

作者：路加醫生（根據本書和《路加福音》的序言，這兩本書是同一位作者（徒 1：1；路 1：1）。

收信人：路加清楚表明，這本書是寫給「提阿非羅大人」的（路 1：1-4）。『提阿非羅』的字義是『神的朋友』、『愛神的人』或『被神所愛的人』；至於『大人』是一種的尊稱，具有崇高的社會地位。這位受書者應當是一個真實的人物，並對基督教信仰極感興趣。

寫書時地：根據路加所寫兩本書的序言，可以確定《路加福音》是在寫《使徒行傳》之前完成（路 1：1-4；徒 1：1）。又因為《使徒行傳》只寫到保羅到羅馬上訴為止，本書並沒有提到保羅如何殉道（約在主後 67 至 68 年間），也沒有提到耶路撒冷在主後七十年如何被羅馬攻陷，所以寫本書的時間顯然在這兩件重要事件發生之前。

本書的重要性：（1）本書是前四卷福音和各卷書信中間的橋樑；若沒有本書，全部新約聖經將裂成兩段 - 福音和書信。所以本書確有『承先啟後』、『繼往開來』的的性質和功用。（2）本書顯明復活、升天的主，在聖靈裡仍然與祂的信徒同在和同工，明白主和教會的關係。（3）本書載明教會如何建立，福音如何廣傳，真理如何越過越闡明等。

主旨要義：復活升天的主耶穌基督，藉着聖靈，透過使徒們（在教會裡），「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主的見證」（徒 1：8），而得着彰顯。

本書特點：（1）講『教會』的書（教會在天上形成和擴展的要素；以聚會為教會生活的重點；教會從一地擴展到各地；建立各地眾教會的原則，和治理體系的形成等）。並且強調聖靈、傳道、禱告、使徒彼得和保羅的事工等。

1月1日

主題：主復活後，向門徒顯現講論神國的事

經文：徒 1: 1-3

Happy New Year! 新年快樂! 主恩典更多更多!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?**

1: 1 提阿非羅阿，我已經作了前書，論到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，

1: 2 直到祂藉着聖靈，吩咐所揀選的使徒，以後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。

1: 3 祂受害之後，用許多的憑據，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，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，講說神國的事。

「**提阿非羅**」是本書和《路加福音》的受書人。作者路加醫生說：『**我已經作了前書**』就是指《路加福音》，主要記載了主耶穌的生平，由祂出生到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。

「**論到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**」這句話就是對《路加福音》作一個總結。「開頭」指主耶穌道成肉身、開始了在地上的生活和宣揚神國的福音；「所行」指祂所行的事蹟；「所教訓」則指祂的話語教導；「直到祂藉着聖靈，吩咐所揀選的使徒」表示主耶穌在世所行的一切只是一個「開頭」，使徒接着所行的是延續那個「開頭」。

祂受害之後（復活後），用許多的憑據，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，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，講說神國的事（指神掌權的範圍，和屬靈的事情）。

主復活後，與門徒同在四十天之久，目的：（1）重整和堅固他們的信心；（2）使門徒親身經歷主復活的實在，作為他們日後見證的中心；（3）使門徒更深領會神國的意義，作為他們日後傳講的主題。

想一想：我是否確實相信，耶穌是死而復活的救主？祂的死對我有甚麼關係？主的復活對我有甚麼影響和帶給我甚麼盼望？主的話和使命，我是否願意遵行？如何遵行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月2日

主題：門徒要等候聖靈降臨和為主作見證

經文：徒 1：4-8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: 4 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，囑咐他們說：『不要離開耶路撒冷，要等候父所應許的，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。

1: 5 約翰是用水施洗，但不多幾日，你們要受聖靈的洗。』

1: 6 他們聚集的時候，問耶穌說：『主阿，祢復興以色列國，就在這時候嗎？』

1: 7 耶穌對他們說：『父憑着自己的權柄，所定的時候日期，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。

1: 8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着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，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』

主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，囑咐他們說：『不要離開耶路撒冷，要等候父所應許的，就是…你們要受聖靈的洗。』那時，在加利利的門徒已回到耶路撒冷，主在此吩咐他們要留在耶路撒冷等候聖靈的降臨。

約翰是用水施洗，重點是認罪、悔改，所以又稱作「悔改的洗」，但更重要是接受主所預備的救恩。「但不多幾日」指主升天後再過十日的五旬節（徒 2: 1）。

門徒領受聖靈的洗是指一件特定的事，就是在五旬節那一天，聖靈要降臨在他們身上。當我們認罪、悔改、相信和接受主耶穌為個人救主時，這個客觀的事實就成為我們個人主觀的經歷了。

他們聚集的時候，問主耶穌說：『主阿，祢復興以色列國，就在這時候嗎？』這是在主升天前最後一次的聚集。主所關心的是「神國的事」，但門徒到這時候所關心的仍是「以色列國」。求主幫助我們，將目光從屬地的事物轉到屬靈的事物。

主耶穌對他們說：『父憑着自己的權柄，所定的時候日

期，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。』主並不是說他們所問的問題是錯的，因「復興以色列國」是神早已定的計劃、時候和日期，但不是他們可以知道的。

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着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，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」

作主的見證：(1) 見證人必須對主有親身的經歷和認識；(2) 不單口傳，更要在生活行為上為主作見證；(3) 原文「見證人」和「殉道者」同義，因此，要有為主殉道的心志。

想一想：我怎樣向未信主的親友，証實我所信的是一位復活的主？我有沒有開始向親友、鄰居、同學、同事等傳福音，漸漸接觸社群和參加宣教？能夠為主「作見證」，是主給我事奉的機會。同時，不會因我的學識、才幹、訓練、經驗等，而有所限制。因不是倚靠勢力，不是倚靠才能，乃是倚靠神的靈，方能成事（亞 4：6）。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
我的回應：**

1 月 3 日

主題：主被接上升，天使宣告祂必再來

經文：徒 1：9-11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: 9 說了這話，他們正看的時候，祂就被取上升，有一朵雲彩把祂接去，便看不見祂了。

1: 10 當祂往上去，他們定睛望天的時候，忽然有兩個人，身穿白衣，站在旁邊，說：

1: 11 『加利利人哪，你們為甚麼站着望天呢？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，祂還要怎樣來。』

說了這話，他們正看的時候，祂就被取上升，有一朵雲彩把祂接去，便看不見祂了。當祂往上去，他們定睛望天的時候，忽然有兩個人，身穿白衣（即天使），站在旁邊，說：『加利利人哪，你們為甚麼站着望天呢？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，祂還要怎樣來。』

天使對他們說：『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，祂還要怎樣來。』表示主的再來是肯定和真實的事，並與祂升天時有類似的情景：（1）祂升天時是有目共睹，有許多人可以作見證的，再來時也是肉眼可見的；（2）祂升天時被雲彩接去，再來時也要駕雲降臨。

主的再來，先知早已預言（亞 14：5），主親口說過許多次（太 24：44），天使在此宣告祂的再來，聖靈更藉新約書信的作者一再提到祂的再來（帖前 4：16；來 10：37），並且啟示錄就是見證祂的再來。

在（徒 1： 1-11）顯示主耶穌在地上的五個階段：

- (1) 道成肉身，在地上的事奉 - 「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」
- (2) 釘死在十字架上 - 「祂受害…」
- (3) 從死裡復活 - 「用許多憑據，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，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」
- (4) 升天 - 「以後被接上升」，「祂就被取上升」
- (5) 再來 - 「祂還要…來」。

想一想：若我是當時的門徒之一，親眼看見主復活、升天，應許祂必再來，對我的生命和生活有甚麼影響？我雖然沒有親眼看見，但主對多馬說：『…那沒有看見就信的，有福了。』（約 20： 29）直到目前，我對主的再來是否有逼切的盼望？這事實對我的生命和生活有那方面的調校，例如：我的人生觀、價值觀等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
我的回應：**

1 月 4 日

主題：眾門徒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

經文：徒 1： 12-14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1: 12 有一座山名叫橄欖山，離耶路撒冷不遠，約有安息日可走的路程，當下門徒從那裡回耶路撒冷去。

1: 13 進了城，就上了所住的一間樓房。在那裡有彼得，約翰，雅各，安得烈，腓力，多馬，巴多羅買，馬太，亞勒腓的兒子雅各，奮銳黨的西門，和雅各的兒子〔或作兄弟〕猶大。

1: 14 這些人，同着幾個婦人，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，並耶穌的弟兄，都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。

有一座山名叫橄欖山，離耶路撒冷不遠，約有安息日可走的路程，當下門徒從那裡回耶路撒冷去。當時，主的門徒留在耶路撒冷是要冒着生命的危險。

進了城，就上了所住的一間樓房。傳統認為這是馬可的家（徒 12: 12）。在那裡有彼得，約翰，雅各，安得烈，腓力，多馬，巴多羅買，馬太，亞勒腓的兒子雅各，奮銳黨的西門，和雅各的兒子猶大。這些人，同着幾個婦人，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，並耶穌的弟兄，都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

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」這是聖經最後一次提到馬利亞，她也跟門徒一起禱告，而不是接受門徒的祈禱。主耶穌的「弟兄」指主肉身的弟弟「雅各和猶大」。他們先前是不信主（約 7: 5），後來可能是被主十字架犧牲的大愛和死而復活所感動，已經相信和接受主的救恩，日後更成為教會的領袖。

他們等候的方法，就是同心合意，恆心和迫切的禱告。

主是信實的，祂所應許的，必定會成就；而門徒的禱告，是有分經歷主的恩典和更明白祂的旨意。

想一想：我所參與的一切屬靈工作，是否在禱告中預備和開始的？沒有禱告作為根基，決不會帶出神真正的祝福來。我是否願意常與信徒一起同心合意的恆切為神的國、教會、信徒等，禱告？我有沒有經歷過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所帶來不同的果效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月5日

主題：猶大的結局是應驗了舊約的預言

經文：徒 1: 15-20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: 15 那時，有許多人聚會，約有一百二十名，彼得就在弟兄中間站起來，說：

1: 16 『弟兄們，聖靈藉大衛的口，在聖經上，預言領人捉拿耶穌的猶大，這話是必須應驗的。

1: 17 他本來列在我們數中，並且在使徒的職任上得了一分。

1: 18 這人用他作惡的工價，買了一塊田，以後身子仆倒，肚腹崩裂，腸子都流出來。

1: 19 住在耶路撒冷的眾人都知道這事，所以按着他們那裡的話，給那塊田起名叫亞革大馬，就是血田的意思。

1: 20 因為詩篇上寫着說，「願他的住處，變為荒場，無人在內居住。」又說，「願別人得他的職分。」

那時，有許多人（聚會），約有 120 名。彼得就在弟兄中間站起來，說：『弟兄們，聖靈藉大衛的口…這話是必須應驗的。他本來列在我們數中，並且在（使徒的）職任上得了一分。這人用他作惡的工價，買了一塊田，以後身子仆倒…腸子都流出來…給那塊田起名叫亞革大馬，就是血田的意思。因為詩篇上寫着說，「願他的住處，變為荒場，無人在內居住。」引自七十士譯本（詩 69: 25）又說，「願別人得他的職分。」』引自七十士譯本（詩 109: 8）

「聖靈藉大衛的口，在聖經上，預言領人捉拿耶穌的」指大衛所作的詩：「我所倚靠吃過我飯的，也用腳踢替我」（詩 41: 9）。主耶穌在最後晚餐時也引用過（約 13: 18），暗示猶大即將出賣祂。

「這人用他作惡的工價，買了一塊田」根據（太 26: 14-16, 27: 3-8）那塊田是祭司長們商議買的，但因為是用猶大賣主的工價買，就被視為猶大名下買的田。

在（太 27: 5）記載猶大是弔死的，這裡記載他「身子仆倒…腸子都流出來」，可能是上吊所用的繩子不勝負荷而斷裂，導致屍首由高處墜下時，腹部破裂，腸子都流出來。

想一想：跟隨主三年的人，會否犯罪？彼得曾經三次不認主，跌倒得很厲害，但他靠主「站起來」。彼得說出猶大的結局，跟隨主三年的人，為何會有這樣的結局？我有甚麼感受和警惕？當我犯罪了，我會像彼得，真心悔改，被主赦免，使用？還是像猶大出去吊死？不要怕失敗，只怕失敗後不肯靠主站起來！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月6日

主題：重新選立使徒代替猶大的職分

經文：徒 1: 21-26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1: 21 所以主耶穌在我們中間始終出入的時候，

1: 22 就是從約翰施洗起，直到主離開我們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；必須從那常與我們作伴的人中，立一位與我們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。』

1: 23 於是選舉兩個人，就是那叫作巴撒巴又稱呼猶士都的約瑟，和馬提亞。

1: 24 眾人就禱告說：『主阿，祢知道萬人的心，求祢從這兩個人中，指明祢所揀選的是誰，叫他得這使徒的位分。這位分猶大已經丟棄，往自己的地方去了。』

1: 25 見上節

1: 26 於是眾人為他們搖籤，搖出馬提亞來，他就和十一個使徒同列。

重新選立使徒的基本條件：從約翰施洗起，直到主升天的日子為止，常與使徒在一起的人。表明使徒必須見證主耶穌在世期間所行的事蹟和所說的教訓。

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」是證明：(1) 主確實為救贖罪人而死；(2) 祂真的死而身體復活。因復活的信息是基督徒信仰的關鍵；人若不相信主耶穌從死裡復活，就不能得救（羅 10：9）。我們認識祂和祂復活的大能有多少，就能作多少的見證。

於是選舉兩個人，就是那叫作巴撒巴又稱呼猶士都的約瑟，和馬提亞。眾人就禱告說：『主阿，祢知道萬人的心，求祢從這兩個人中，指明祢所揀選的是誰…。』於是眾人為他們搖籤，搖出馬提亞來，他就和十一個使徒同列。

神不會因我們的失敗，就讓別人得我們的職分，但我們完全沒有悔意，也不肯悔改，神就會興起別人來得我們的職分。丟棄職分的人，才會失去位分。

「搖籤」是猶太人傳統尋求神旨意的方法。所以，當時用搖籤選使徒，算是正常的方式。但這是聖經最後一次用搖籤的記載，因聖靈降臨後，就不再需要，教會也不用抽籤的方式選人。

想一想：我通常用甚麼方法來決定重要的事情？我有沒有經歷過聖靈和聖經明顯的引導和引證？我的教會用甚麼方法來決定重要的事情？會否藉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，一同在靈裡明白主的心意？還是投票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月7日

主題：五旬節聖靈降臨

經文：徒 2： 1-13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： 1 五旬節到了，門徒都聚集在一處。

2： 2 忽然從天上有響聲下來，好像一陣大風吹過，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。

2： 3 又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，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

2： 4 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，按着聖靈所賜的口才，說起別國的話來。

2： 5 那時，有虔誠的猶太人，從天下各國來，住在耶路撒冷。

2： 6 這聲音一響，眾人都來聚集，各人聽見門徒用眾人的鄉談說話，就甚納悶；

2： 7 都驚訝希奇說：『看哪，這說話的不都是加利利人麼？

2： 8 我們各人，怎麼聽見他們說我們生來所用的鄉談呢？

2： 9 我們帕提亞人，瑪代人，以攔人，和住在米所波大米，猶太，加帕多家，本都，亞西亞，

2: 10 弗呂家，旁非利亞，埃及的人，並靠近古利奈的呂彼亞一帶地方的人，從羅馬來的客旅中，或是猶太人，或是進猶太教的人，

2: 11 革哩底和亞拉伯人，都聽見他們用我們的鄉談，講說神的大作為。』

2: 12 眾人就都驚訝猜疑，彼此說：『這是甚麼意思呢？』

2: 13 還有人譏諷說：『他們無非是新酒灌滿了。』

五旬節到了，門徒都聚集在一處。忽然從天上有響聲下來，好像一陣大風吹過，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。又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，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。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，按着聖靈所賜的口才，說起別國的話來。

聖靈在五旬節降臨，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，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了。我們若為主作見證，也會被聖靈充滿，得着屬靈的口才，說出自己原不會說的話來。

五旬節是猶太人每年必守的三大節期之一，當時許多散居在世界各地的虔誠猶太人，從世界各國來到耶路撒冷守節。這聲音一響，眾人都來聚集，各人聽見門徒用眾人的鄉談說話，就甚納悶；都驚訝希奇說：『看哪，這說話的…聽見他們用我們的鄉談，講說神的大作為。』

我們各人，怎麼聽見他們說我們生來所用的鄉談呢？他們這樣說，表示當時使徒似乎能操各國的語言。聖靈賜他們有說方言的恩賜，是有專一的目的，就是

傳講神的作為，不會因語言不通，而不明白福音的內容。神用一種語言向一個國家（以色列）頒佈祂的律法，但祂用各種語言向各國傳講祂的福音。

眾人就都驚訝猜疑，彼此說：『這是甚麼意思呢？』還有人譏誚說：『他們無非是新酒灌滿了（意思醉酒）』聖靈的工作常使不認識神的人，驚訝希奇對於發生在信徒身上的現象，也會不明白、想不通。

想一想：我是否願意讓聖靈除去一切不討神喜悅的東西？我有沒有順着聖靈而行，使我能完成主所託付的使命？人對同樣的福音信息和屬靈現象，各有不同的反應；有接受，有譏誚抵擋。我是否憑外貌來斷定事物，是看事物的外表？還是內裡的屬靈意義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月8日

主題：應驗舊約預言，藉復活將祂證明出來

經文：徒 2：14-24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：14 彼得和十一個使徒，站起，高聲說：『猶太人，和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哪，這件事你們當知道，也當側耳聽我的话。』

- 2: 15 你們想這些人是醉了，其實不是醉了，因為時候剛到已初。
- 2: 16 這正是先知約珥所說的，
- 2: 17 「神說：『在末後的日子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。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，你們的少年人要見異象，老年人要作異夢。
- 2: 18 在那些日子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，他們就要說預言。
- 2: 19 在天上我要顯出奇事，在地下我要顯出神蹟，有血，有火，有煙霧，
- 2: 20 日頭要變為黑暗，月亮要變為血，這都在主大而明顯的日子未到以前。
- 2: 21 到那時候，凡求告主名的，就必得救。』」
- 2: 22 以色列人哪，請聽我的話，神藉着拿撒勒人耶穌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，將祂證明出來，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。
- 2: 23 祂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見，被交與人，你們就藉着無法之人的手，把祂釘在十字架上殺了。
- 2: 24 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，叫祂復活，因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。

(1) 應驗約珥書的預言（徒 2：14-21）

彼得和十一個使徒，站起，高聲說：『猶太人…這件事你們當知道，也當側耳聽我的話。你們想這些人是醉了，其實不是醉了，因為時候剛到已初（在清早，一群人喝醉酒，實在不可能）。』

說豫言、見異象和作異夢，這三種現象都是出於聖靈

在信徒外面的作為，與信徒裡面的靈命成熟程度無關。看見異象和作異夢是叫自己能明白神的心意，得到屬靈知識的方法；說豫言是叫別人能明白神的心意，是傳遞屬靈知識的方法。

「日頭要變為黑暗，月亮要變為血，這都在主大而明顯的日子未到以前。」這些天象的改變，都是敘述主再來前的大災難情景。「主大而明顯的日子」指主再來施行審判的日子。

到那時候，凡求告主名的，就必得救。主耶穌是我們信仰和倚靠的對象，求告主名就是向主認罪、悔改、相信和接受主為我們所預備的救恩，這是唯一得着救恩的唯一途徑。

(2) 藉神蹟、死而復活，將祂證明出來 (2: 22-24)

彼得說：「…神藉着拿撒勒人耶穌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，將祂證明出來…」彼得這樣公開挑戰眾人，就表示主耶穌行神蹟、死而復活，在當時是不可置疑的事實。主耶穌就按着神所預定的救贖計劃，被交給人。猶太人就藉着無法之人（羅馬政府）的手，把祂釘死在十字架上。「神的手」能藉「無法之人的手」成就神預先所定的旨意。猶太人認為所有外邦人都是沒有律法的人。

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，叫祂復活，因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。主耶穌擁有那不能毀壞之生命的大能，所以祂雖被交給死，經過死亡而不被死亡拘禁，陰間的門無法攔阻祂。祂復活了，就不再死，死在祂身上毫無

能力和作為。這一切的目的是要證實祂是神的兒子、基督、彌賽亞；要使更多人認識主。祂是我們一切信息的中心和主題。

我們在神面前都是「無法之人」，是我們的罪將主釘在十字架上，因祂愛我們，為我們擔罪。主耶穌為我們嘗了死味，目的是藉着死，敗壞那掌死權的魔鬼；並將我們從罪的捆綁中釋放出來。

想一想：主的復活，為我帶來甚麼？例如：不再受罪的捆綁，不因怕死而受捆綁，將來有復活的盼望等。我若要明白屬靈的事，我有沒有研讀神的話？我的生活和事奉，是否屬於白晝被聖靈充滿的原則？我即使蒙恩得救，我有沒有時常求告主名和坦然無懼的來到主面前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月9日

主題：主復活了，證明神早已立祂為基督

經文：徒 2：25-36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：25 大衛指着祂說，「我看見主常在我眼前，祂在我右邊，叫我不至於搖動；

- 2: 26 所以我心裡歡喜，我的靈〔原文作舌〕快樂，並且我的肉身要安居在指望中。
- 2: 27 因祢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祢的聖者見朽壞。
- 2: 28 祢已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，必叫我因見祢的面，〔或作叫我在祢面前〕得着滿足的快樂。」
- 2: 29 弟兄們，先祖大衛的事，我可以明明地對你們說，他死了，也埋葬了，並且他的墳墓，直到今日還在我們這裡。
- 2: 30 大衛既是先知，又曉得神曾向他起誓，要從他的後裔中，立一位坐在他的寶座上；
- 2: 31 就預先看明這事，講論基督復活說，「祂的靈魂，不撇在陰間，祂的肉身，也不見朽壞。」
- 2: 32 這耶穌，神已經叫祂復活了，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。
- 2: 33 祂既被神的右手高舉〔或作祂既高舉在神的右邊〕，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，就把你們所看見、所聽見的，澆灌下來。
- 2: 34 大衛並沒有升到天上，但自己說，「主對我主說：『祢坐在我的右邊，
- 2: 35 等我使祢仇敵作祢的腳凳。』」
- 2: 36 故此，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祂為主、為基督了。」

(1) 主復活了，證明祂真是基督（徒 2: 25-33）

大衛指着祂說：『我看見主常在我眼前…。因祢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祢的聖者見朽壞。祢已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，必叫我因見祢的面，得着滿足

的快樂（指基督復活後，必進到神的面前，並得着神所賜的快樂）。』

彼得說：『…大衛既是先知，又曉得神曾向他起誓，要從他的後裔中，立一位坐在他的寶座上；就預先看明這事，講論基督復活說，「祂的靈魂，不撇在陰間，祂的肉身，也不見朽壞。」這耶穌，神已經叫祂復活了，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。祂既被神的右手高舉，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，就把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，澆灌下來。』

當時大衛的墳墓在耶路撒冷仍可看到，他的遺骸仍在裡面，因此，前面有關復活的話（詩 16 篇）並不適用在大衛身上，而是指基督。「立一位坐在他的寶座上」神應許大衛，這「一位」就是基督。

信徒生活的秘訣：(i) 常把主擺在眼前 - 常思念主；
(ii) 常尊主為大；(iii) 常靠主站穩，不搖動。

(2) 主復活，證明神已立祂為基督了（徒 2：34-36）

大衛並沒有升到天上，但自己說，「主（指神）對我主（指主耶穌）說：『祢坐在我的右邊，等我使祢仇敵作祢的腳凳。』」故此，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。」彼得意思大衛以特別尊稱來稱呼他的子孫，乃因被聖靈感動，知道這位子孫是何等偉大和神聖。

「故此」有兩種解釋：(i) 前面兩節的結論 - 大衛的話既是指主耶穌的復活，故此可知神已立祂為主為基督了；(ii) 是接着（33 節）說的 - 你們既看見並聽

見聖靈的澆灌，這就證明神已立耶穌為主（指祂的地位）為基督（指祂的工作職銜）了。

聖靈在地上的澆灌，是證明天上所發生的事 - 拿撒勒人耶穌已得勝、已被高舉在神的右邊。所以五旬節的目的，就是證明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。

想一想：在基督裡眾人都要復活，我是否有這盼望？我是否常見證基督的復活、救恩、慈愛、偉大等？我有沒有把基督復活的生命活出來，這是最佳的見證？我是否世界上有許多事我可以不知，但惟有一件事我不能不知，就是「耶穌是主、是基督」，祂是我的救主和生命的主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10 日

主題： 三千人領受彼得的話和美好生活見證

經文： 徒 2: 37-47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2: 37 眾人聽見這話，覺得扎心，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：

『弟兄們，我們當怎樣行？』

2: 38 彼得說：『你們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，叫你們的罪得赦，就必須領受所賜的聖靈；

- 2: 39 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，和你們的兒女，並一切在遠方的人，就是主我們神所召來的。』
- 2: 40 彼得還用許多話作見證，勸勉他們說：『你們當救自己脫離這彎曲的世代。』
- 2: 41 於是領受他話的人，就受了洗。那一天，門徒約添了三千人；
- 2: 42 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，彼此交接，擘餅，祈禱。
- 2: 43 眾人都懼怕，使徒又行了許多奇事神蹟。
- 2: 44 信的人都在一處，凡物公用；
- 2: 45 並且賣了田產家業，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。
- 2: 46 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的在殿裡，且在家中擘餅，存着歡喜誠實的心用飯；
- 2: 47 讚美神，得眾民的喜愛。主將得救的人，天天加給他們

(1) 約有三千人領受彼得的話和受浸（徒 2：37-42）

眾人聽見彼得的話，覺得扎心，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：『弟兄們，我們當怎樣行？』要先向人說明當知道的事，才能感動人想知道當怎樣行。

彼得說：『你們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（就是要他們以行動公開宣告：相信主耶穌，從此脫離罪和律法），叫你們的罪得赦，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…。』彼得還用許多話作見證，勸勉他們說：『你們當救自己脫離這彎曲的世代。』於是領受他話的人，就受了洗。那一天，門徒約添了三千人，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、彼此交接、擘餅、祈禱。我們也應

與其他信徒一起恆心遵守神的話，彼此交通、擘餅記念主和祈禱。

當時猶太人不用洗禮，但當外邦人想加入猶太教，猶太人就替他們施行這種象徵意義的洗禮。施洗約翰洗禮的意義是「悔改」，這時的洗禮與施洗約翰洗禮的主要差別在於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」。

感謝神，我們原是局外人，但蒙主揀選、拯救脫離罪和脫離這邪惡彎曲的世代，有分於主的救恩，這是何等大的憐憫！

(2) 初期信徒的美好生活見證（徒 2：43-47）

眾人都懼怕，使徒又行了許多奇事神蹟。信的人都在一處，凡物公用；並且賣了田產家業，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。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在殿裡，且在家中擘餅，存着歡喜誠實的心用飯；讚美神，得眾民的喜愛。主將得救的人，天天加給他們。

使徒所行的神蹟奇事和信徒的生活方式，讓眾人產生敬畏神的心。信徒自動自發地，與那些生活上有需要的信徒分享財物。當時有許多信徒需要教會接待；他們被主的愛所激勵，學習「彼此相愛」。

信徒享用飯食的態度是：(i) 歡喜—樂意獻上給神和歡喜領受神的預備；(2) 誠實 - 施者不以為是吃虧，受者也不以為是佔人便宜，彼此坦誠相對。信徒彼此相愛的生活見證，是傳福音的最佳見證。

想一想：我是否已經脫離罪，從此不再與這彎曲世代的人，過着相同的生活？我有沒有團契生活？我是否滿意我的團契生活，與信徒彼此相愛、交通？我有沒有每天靈修、禱告來親近神，敬拜神？除了祈求神之外，我有沒有讚美神？若沒有讚美神，就無法更多經歷神的大能。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11 日

主題：彼得叫瘸腿者得醫治的神蹟

經文：徒 3: 1-10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3: 1 申初禱告的時候，彼得，約翰，上聖殿去。

3: 2 有一個人，生來是瘸腿的，天天被人抬來，放在殿的一個門口，那門名叫美門，要求進殿的人賙濟。

3: 3 他看見彼得、約翰將要進殿，就求他們賙濟。

3: 4 彼得、約翰定睛看他，彼得說：『你看我們。』

3: 5 那人就留意看他們，指望得着甚麼。

3: 6 彼得說：『金銀我都沒有，只把我所有的給你，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，叫你起來行走。』

3: 7 於是拉着他的右手，扶他起來，他的腳和踝子骨，立刻健壯了；

3: 8 就跳起來，站着，又行走。同他們進了殿，走着，跳着，讚美神。

3: 9 百姓都看見他行走，讚美神。

3: 10 認得他是那素常坐在殿的美門口求賙濟的，就因他所遇着的事，滿心希奇驚訝。

申初（下午三點鐘）禱告的時候，彼得，約翰，上聖殿去。早期信徒多出自猶太教，因此，他們仍上聖殿去禱告、聚會、傳福音。

有一個人生來是癱腿的，天天被人抬來，放在美門，聖殿的入口處，期待人去敬拜神，也更易對人慷慨。他看見彼得、約翰將要進殿，就求他們賙濟。他們定睛看他，表示與他表同情，和感受到他心靈的需要。彼得說：『你看我們。』那人就留意看他們，指望得着甚麼（財物方面的施予）。

彼得說：『金銀我都沒有，只把我所有的給你，我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，叫你起來行走。』於是拉着他的右手，扶他起來，他的腳和踝子骨，立刻健壯了；就跳起來，站着，又行走。同他們進了殿，走着，跳着，讚美神。

奉主耶穌的名，有以下的意義：（1）靠祂的名和權柄行事；（2）在祂的名下行事；（3）讓祂來行事；（4）所作的也歸榮耀給祂的名。

按照舊約律法，凡是身上有殘疾的人，是不能接近神的聖所，也不可獻祭的（利 21: 16-21）。他已經退化、無力的腳，立刻痊癒，恢復了正常的功能。「走

着」、「跳着」及「讚美神」，生動地描述久病初癒後歡欣不已的心情。

我們應時常留心身邊的人的需要，神把我們放在所處的環境中，必有祂的美意，所以千萬不可視若無睹。亦不應只用說話安慰人，而缺乏實際關懷的行動。

想一想：我指望得着甚麼？是金銀，還是屬靈的？今天我所有的，是金銀？還是基督？在我日常生活中，有沒有美好的見證，我敢讓別人看我嗎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
我的回應：

1 月 12 日

主題：癱腿者得醫治的原因

經文：徒 3: 11-16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3: 11 那人正在稱為所羅門的廊下，拉着彼得，約翰。眾百姓一齊跑到他們那裡，很覺希奇。

3: 12 彼得看見，就對百姓說：『以色列人哪，為甚麼把這事當作希奇呢？為甚麼定睛看我們，以為我們憑自己的能力和虔誠，使這人行走呢？

3: 13 亞伯拉罕，以撒，雅各的神，就是我們列祖的神，已經榮耀了祂的僕人耶穌〔僕人或作兒子〕。你們卻把祂交付

彼拉多，彼拉多定意要釋放祂，你們竟在彼拉多面前棄絕了祂。

3: 14 你們棄絕了那聖潔公義者，反求着釋放一個兇手給你們。

3: 15 你們殺了那生命的主，神卻叫祂從死裡復活了；我們都是為這事作見證。

3: 16 我們因信祂的名，祂的名便叫你們所看見、所認識的這人，健壯了。正是祂所賜的信心，叫這人在你們眾人面前全然好了。

瘸腿得醫治的人，正在稱為所羅門的廊下，拉着彼得、約翰。他剛痊癒可能因敬畏和感激拉着彼得、約翰。眾百姓一齊跑到他們那裡，很覺希奇。

彼得看見，就對百姓說：『…為甚麼把這事當作希奇呢？為甚麼定睛看我們，以為我們憑自己的能力和虔誠，使這人行走呢…列祖的神，已經榮耀了祂的僕人（兒子）耶穌…你們殺了那生命的主，神卻叫祂從死裡復活了。我們都是為這事作見證，我們因信祂的名，祂的名便叫你們所看見所認識的這人，健壯了。正是祂所賜的信心，叫這人在你們眾人面前全然好了。』

彼得把自己能力的來源解釋清楚，是來自主耶穌的名。事奉的果效，當然不在於我們的能力或虔誠，我們只是主能力的管道，因此為主作工所得的果效，切勿歸自己，因為這是偷取主的榮耀。惟有不求自己的榮耀，才是主真實的見證人。

在這事件中，唯一屬人方面的因素是「信心」，但這信心是彼得約翰的，還是癱腿者的，或兩者都有此信心？我們可以確定彼得和約翰對主耶穌有信心，而這癱腿者的信心是主賜的。

彼得陳述以色列人居然殺了生命的主（耶穌），「生命的主」意思生命的源頭、創造者、救主，君王等。生命從祂而來，祂是賜生命的主。

想一想：主的名大有能力，但並不是每一個人都能經歷這名的大能。在信的人，凡事都能（可 9：23）。我有沒有信心？若有信心，就是對山說，你挪開此地，投在海裡，也必成就（太 21：21）。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13 日

主題：呼召人悔改歸正

經文：徒 3：17-26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3：17 弟兄們，我曉得你們作這事，是出於不知，你們的官長也是如此。

3: 18 但神曾藉眾先知的口，預言基督將要受害，就這樣應驗了。

3: 19 所以你們當悔改歸正，使你們的罪得以塗抹，這樣，那安舒的日子，就必從主面前來到。

3: 20 主也必差遣所預定給你們的基督耶穌降臨。

3: 21 天必留祂，等到萬物復興的時候，就是神從創世以來，藉着聖先知的口所說的。

3: 22 摩西曾說，「主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，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，凡祂向你們所說的，你們都要聽從。

3: 23 凡不聽從那先知的，必要從民中全然滅絕。」

3: 24 從撒母耳以來的眾先知，凡說預言的，也都說到這些日子。

3: 25 你們是先知的子孫，也承受神與你們祖宗所立的約，就是對亞伯拉罕說，「地上萬族，都要因你的後裔得福。」

3: 26 神既興起祂的僕人〔或作兒子〕，就先差祂到你們這裡來，賜福給你們，叫你們各人回轉，離開罪惡。」

彼得表示他知道猶太人是因無知才殺了主，但這是應驗了神曾藉眾先知所說的預言。所以他們現在當悔改歸正，使罪得赦免，這樣，神也必差遣所預定給他們的基督耶穌降臨。

彼得在嚴厲中帶着恩慈和體恤，同情他們的無知。因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曾向父神禱告說：『父阿，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作的，他們不曉得。』（路 23: 34）

我們甚麼時候認罪悔改轉向主，使罪得赦，在神面前沒有留下犯罪的痕跡，就甚麼時候享受這從主而來真

正赦罪的平安和喜樂。

基督還要再來，這是神所預定的旨意，凡是神所預定的必要成就。我們既知基督必要再來，就要儆醒預備，因為當我們想不到的時候，祂就來了。

天必留祂，意思復活升天的基督，必被接在天上，直等到神從創世以來所計劃的時候來臨。基督必再來，祂的國也要臨到地上，這時萬物必將復歸原狀。

摩西曾說：『主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，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，凡祂向你們所說的，你們都要聽從。凡不聽從那先知的，必要從民中全然滅絕。』引自（申 18：15、19）

從撒母耳以來的眾先知，凡說預言的，也都說到這些日子…就是對亞伯拉罕說：『地上萬族，都要因你的後裔得福。』神既興起祂的僕人，〔或作兒子〕就先差祂到你們這裡來，賜福給你們，叫你們各人回轉，離開罪惡。」撒母耳是繼摩西之後作先知的，也都說到這些日子，並不是指主再來的日子，而是指彌賽亞第一次降臨，也就是新約時代。

想一想：今天我的責任是甚麼？我有沒有聽從凡主向我所說的話？同時，我有沒有把主向我所說的話遵行出來？聽主話而去行，與聽主話卻不去行，兩者有甚麼分別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我的回應：

1 月 14 日

主題：使徒傳講主復活，除主以外別無拯救

經文：徒 4：1-12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4: 1 使徒對百姓說話的時候，祭司們和守殿官，並撒都該人，忽然來了。

4: 2 因他們教訓百姓，本着耶穌，傳說死人復活，就很煩惱。

4: 3 於是下手拿住他們，因為天已經晚了，就把他們押到第二天。

4: 4 但聽道之人，有許多信的，男丁數目，約到五千。

4: 5 第二天，官府，長老，和文士，在耶路撒冷聚會；

4: 6 又有大祭司亞那，和該亞法，約翰，亞力山大，並大祭司的親族都在那裡。

4: 7 叫使徒站在當中，就問他們說：『你們用甚麼能力，奉誰的名，作這事呢？』

4: 8 那時，彼得被聖靈充滿，對他們說：

4: 9 『治民的官府，和長老阿，倘若今日，因為在殘疾人身上所行的善事，查問我們，他是怎麼得了痊愈。

4: 10 你們眾人，和以色列百姓，都當知道，站在你們面前的這人得痊愈，是因你們所釘十字架，神叫祂從死裡復活的，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。

4: 11 祂是你們匠人所棄的石頭，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

4: 12 除祂以外，別無拯救；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着得救。』

(1) 使徒傳講主死而復活，有五千人信主 (4: 1-4)

使徒對百姓說話的時候，祭司們和守殿官，並撒都該人，忽然來了。因他們教訓百姓，本着主耶穌，傳說死人復活，就很煩惱。於是下手拿住他們，因為天已經晚了，就把他們押到第二天。但聽道之人，有許多信的，男丁數目約到五千。祭司、守殿官和撒都該人，都是猶太教的領袖，竟被撒但利用來逼迫教會。撒都該人不信死人復活，彼得宣揚死人復活，更重要是他們怕百姓把死人復活、主耶穌和彌賽亞國度連起來，反抗羅馬政府，引起鎮壓。儘管仇敵竭盡所能要阻止福音傳揚，但福音的大能並不是任何權勢所能阻擋的；人越逼迫，福音的果效越顯大。

(2) 除主以外，別無拯救 (徒 4: 5-12)

第二天，官府、長老和文士在耶路撒冷聚集，又有大祭司…都在那裡，叫使徒站在當中，就問他們說：

『你們用甚麼能力，奉誰的名，作這事？』

那時，彼得被聖靈充滿（聖靈主動充滿他來給予鼓勵，幫助他突破原對官長的懼怕），對他們說：『…因為在殘疾人身上所行的善事，查問我們他是怎麼得了痊愈…站在你們面前的這人得痊愈，是因你們所釘十字架，神叫祂從死裡復活的，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（不單有醫病的權能，更使人有得救的憑據）。祂

是你們匠人所棄的石頭，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除祂以外，別無拯救；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着得救。』

彼得被聖靈充滿，在官長面前宣告了一件十分重要的事實，就是人的罪得蒙赦免，與神和好得永生，唯一方法只有藉主耶穌。因祂是神所賜，在天下人間唯一可靠的救主。神藉祂賜給人救恩，必須「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」，這樣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」。

想一想：我是不是單客觀地相信主復活的道理？還是更主觀地經歷主復活的生命？我有沒有為主的復活作見證？神能使用彼得，我是否相信神也能用我？我會否像那些宗教領袖硬心到底，不看事實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15 日

主題：彼得約翰的膽量，使公會無計可施

經文：徒 4：13-22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4：13 他們見彼得、約翰的膽量，又看出他們原是有學問的小民，就希奇，認明他們是跟過耶穌的。

4：14 又看見那治好了的人，和他們一同站着，就無話可駁。

4: 15 於是吩咐他們從公會出去，就彼此商議說：

4: 16 『我們當怎樣辦這兩個人呢？因為他們誠然行了一件明顯的神蹟，凡住耶路撒冷的人都知道，我們也不能說沒有。

4: 17 惟恐這事越發傳揚在民間，我們必須恐嚇他們，叫他們不再奉這名對人講論。』

4: 18 於是叫了他們來，禁止他們，總不可奉耶穌的名講論教訓人。

4: 19 彼得、約翰說：『聽從你們，不聽從神，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，你們自己酌量罷！

4: 20 我們所看見、所聽見的，不能不說。』

4: 21 官長為百姓的緣故，想不出法子刑罰他們，又恐嚇一番，把他們釋放了。這是因眾人為所行的奇事，都歸榮耀與神。

4: 22 原來藉着神蹟醫好的那人，有四十多歲了。

他們見彼得約翰的膽量，又看出他們原是沒有學問的小民，就希奇，認明他們是跟過耶穌的。又看見那治好了的人，和他們一同站着，就無話可駁。於是吩咐他們從公會出去，就彼此商議說：『…他們誠然行了一件明顯的神蹟，凡住耶路撒冷的人都知道，我們也不能說沒有…叫他們不再奉這名對人講論。』

於是叫了他們來，禁止他們，總不可奉耶穌的名講論教訓人。彼得約翰說：『聽從你們，不聽從神，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，你們自己酌量罷！我們所看見所聽見的，不能不說。』

使徒有此膽量，因他們跟從主三年半，深受主的愛和教導所影響；在主復活後，得着聖靈的內住，領受了聖靈的教導和能力。所以我們不是祈求知識和口才，而是被聖靈充滿，叫我們能放膽為主作見證。

彼得和約翰在此所不聽從的，是禁止他們奉主的名傳揚福音，因傳福音作見證是主升天前，所頒佈每一個信徒都必須遵行的大使命。

我們要從主所看見所聽見的，就是必須先對主有所認識和經歷，才能傳講；也惟有這樣的傳講，才能令聽道的人「無話可駁」。官長為百姓的緣故，因眾人親眼看見那生來癱腿的人，現四十多歲藉神蹟醫好了，都歸榮耀與神。若否定必會引起動亂，所以想不出法子刑罰他們，恐嚇一番，把他們釋放了。

想一想：我在生活和事奉中，有沒有活出主的形像，叫別人能清楚的認明我是跟過主的？傳福音最好的方法是，在人面前活出生命改變的見證。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
我的回應：**

1 月 16 日

主題：釋放後，同心禱告讚美神

經文：徒 4：23-31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4: 23 二人既被釋放，就到會友那裡去，把祭司長和長老所說的話，都告訴他們。

4: 24 他們聽見了，就同心合意的，高聲向神說：『主阿，祢是造天、地、海，和其中萬物的。

4: 25 祢曾藉着聖靈，託祢僕人我們祖宗大衛的口，說，「外邦為甚麼爭鬧，萬民為甚麼謀算虛妄的事。

4: 26 世上的君王一齊起來，臣宰也聚集，要敵擋主，並主的受膏者〔或作基督〕。』

4: 27 希律和本丟彼拉多，外邦人和以色列民，果然在這城裡聚集，要攻打祢所膏的聖僕耶穌〔僕或作子〕，

4: 28 成就祢手和祢意旨所預定必有的事。

4: 29 他們恐嚇我們，現在求主鑒察。一面叫祢僕人大放膽量，講祢的道，一面伸出祢的手來，醫治疾病，並且使神蹟奇事，因着祢聖僕耶穌的名行出來〔僕或作子〕。』

4: 30 見上節

4: 31 禱告完了，聚會的地方震動。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，放膽講論神的道。

二人既被釋放，就到會友那裡去，把祭司長和長老所說的話，都告訴他們。他們雖然飽受驚嚇，但沒有退縮，仍願與其他的信徒分享經歷。這是肢體間彼此「分擔」、「分憂」、「分享」的具體見證。當我遭遇患難時，教會中有人肯與我分憂和分擔嗎？

他們聽見了，就同心合意的，高聲向神說：『主阿，祢是造天、地、海，和其中萬物的…他們恐嚇我們，現在求主鑒察。一面叫祢僕人大放膽量，講祢的道，一面伸出祢的手來，醫治疾病，並且使神蹟奇事，因着祢聖僕（子）耶穌的名行出來。』

「同心合意」是禱告神、為神爭戰的要訣。同時，當我們認定我們所仰望和倚靠的，是這位「造天、地、海和其中萬物的主」；祂是擁有無限權能的「主」時，我們就不會懼怕世上有限權柄的人。

這裡提到兩種僕人：「祢僕人」指基督徒把自己看為神的僕人，為服事神而存活；「祢聖僕」指主耶穌基督，祂奉神差遣，降世為人，完成救贖大工。

「禱告完了，聚會的地方震動」表示他們的禱告已蒙神垂聽。「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，放膽講論神的道。」

在五旬節時，他們已被聖靈充滿；彼得與公會的人辯論時，又再次被充滿。現在他們在禱告和讚美時，又都被充滿。這表示「被聖靈充滿」可能是多次和繼續不斷的，聖靈視需要給與；而「聖靈內住」則是得救時一次給與和並不改變的。

想一想：我所傳的信息是否應用聖經的話？我平日有沒有熟讀聖經的話，需用時才能運用自如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
我的回應：**

1月17日

主題：信徒財物公用，巴拿巴作美好榜樣

經文：徒 4：32-37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4: 32 那許多信的人，都是一心一意的，沒有一人說，他的東西有一樣是自己的，都是大家公用。

4: 33 使徒大有能力，見證主耶穌復活，眾人也都蒙大恩。

4: 34 內中也沒有一個缺乏的，因為人人將田產房屋都賣了，把所賣的價銀拿來，放在使徒腳前；

4: 35 照各人所需用的，分給各人。

4: 36 有一個利未人，生在居比路，名叫約瑟，使徒稱他為巴拿巴（巴拿巴翻出來，就是勸慰子）。

4: 37 他有田地，也賣了，把價銀拿來，放在使徒腳前。

(1) 當時信徒財物不分彼此（徒 4：32-35）

那許多信的人，都是一心一意的。沒有一人說，他的東西有一樣是自己的，都是大家公用。使徒大有能力，見證主耶穌復活，眾人也都蒙大恩。內中也沒有一個缺乏，因人人將田產房屋都賣了，把所賣的價銀拿來，放在使徒腳前，照各人所需用的，分給各人。信的人有許多，不單財物多少各有不同，甚至各人的生活習慣、個性、年齡、身份（有主人、有奴隸等）、知識等，也各有不同。但因都是一心一意，可以將所有的不同都放下。可見，初期教會的信徒對身份、物質等態度有極大的改變，表達了他們對主的

愛，在主裡彼此相愛和對教會的歸屬感。

若大家都不願與人分享，就都陷入貧窮。愛若不缺少，需要就不缺少；所以當教會中有人缺乏時，首先要知道必定是因愛出了問題。

(2) 巴拿巴賣了田地，與人分享財物（徒 4：36-37）

有一個利未人名叫約瑟，生在居比路，使徒稱他為巴拿巴，意思勸慰子。他有田地，也賣了，把價銀拿來，放在使徒腳前。他不是只用說話來安慰人；更是以實際行動、自己的財物使別人得到安慰。

那些跟隨主的人，被聖靈充滿後有奇妙的改變。我們被聖靈充滿的結果，也必大有能力，放膽傳福音和願意與人分享神的恩典，包括時間、金錢等。

想一想：我怎樣看我的財物、時間、恩賜等？是主託付我代管的？還是我自己努力得來的？若能認識到我所有的，都是主的，對我有甚麼影響？例如：就能放下對物質擁有權的執着和堅持。我是否只用說話來安慰人？還是同時以實際的行動、財物、時間等，來使人得安慰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
我的回應：

1 月 18 日

主題：亞拿尼亞夫婦也奉獻，但欺哄神

經文：徒 5：1-11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5: 1 有一個人，名叫亞拿尼亞，同他的妻子撒非喇，賣了田產。

5: 2 把價銀私自留下幾分，他的妻子也知道，其餘的幾分，拿來放在使徒腳前。

5: 3 彼得說：『亞拿尼亞為甚麼撒但充滿了你的心，叫你欺哄聖靈，把田地的價銀私自留下幾分呢！』

5: 4 田地還沒有賣，不是你自己的麼？既賣了，價銀不是你作主麼？你怎麼心裡起這意念呢？你不是欺哄人，是欺哄神了。』

5: 5 亞拿尼亞聽見這話，就仆倒斷了氣。聽見的人都甚懼怕。

5: 6 有些少年人起來，把他包裹抬出去埋葬了。

5: 7 約過了三小時，他的妻子進來，還不知道這事。

5: 8 彼得對她說：『妳告訴我，你們賣田地的價銀，就是這些麼？』她說：『就是這些。』

5: 9 彼得說：『你們為甚麼同心試探主的靈呢？埋葬妳丈夫之人的腳，已到門口，他們也要把妳抬出去。』

5: 10 婦人立刻仆倒在彼得腳前，斷了氣。那些少年人進來，見她已經死了，就抬出去，埋在她丈夫旁邊。

5: 11 全教會，和聽見這事的人，都甚懼怕。

亞拿尼亞和妻子撒非喇，賣了田產。把價銀私自留下幾分他的妻子也知道，其餘的幾分，拿來放在使徒腳

前。彼得說：『亞拿尼亞為甚麼撒但充滿了你的心…你不是欺哄人，是欺哄神了。』他聽見這話，就仆倒斷了氣。聽見的人都甚懼怕。有些少年人起來，把他包裹抬出去埋葬了。

亞拿尼亞和妻子賣了田產，有意加入「凡物公用」的團體生活。他們不是因沒有奉獻，或沒有完全奉獻被懲罰，他們絕對有權保留任何想要保留的。但若為要得着別人的稱讚「貪名」，表示已奉獻所有，而暗中保留一部分，這就犯了欺哄人和欺哄神的罪。

彼得說，「撒但充滿了你的心」因他們存心貪名和貪財，以致被撒但利用和控制。表面是欺騙使徒和教會，實際是欺騙神。

約過了三小時，他的妻子進來，還不知道這事。彼得對她說：『妳告訴我，你們賣田地的價銀，就是這些麼？』彼得有意給她一個悔改的機會。她說：『就是這些。』彼得說：『你們為甚麼同心試探主的靈呢…』婦人立刻仆倒在彼得腳前，斷了氣…全教會，和聽見這事的人，都甚懼怕。

按當時教會剛開始，若沒有聖靈在教會中保持絕對的聖潔，將會成為其他信徒的壞榜樣。同時，為着建立使徒的權威，也為着擴展福音至全地，這樣嚴厲執行紀律和處分，是必須的。

奉獻是甘心樂意的，不是勉強的，更不在乎多少，而在乎動機。若有任何不正確的動機，例如：利用奉獻

來得名、得權、得人稱讚等，都屬不誠實的奉獻。

撒但若不能藉外面的逼迫、恐嚇來破壞教會，就從裡面腐化教會，引誘人在外表裝作屬靈，藉屬靈的事來損害教會。在教會中一切欺騙的行為，都是欺騙神和得罪神。神對罪惡的懲罰，以致教會內外的人懼怕或敬畏。今天教會內外的人會敬畏或懼怕神嗎？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在不知不覺中落入虛偽？我知不知道若這樣是得罪在我裡面教導我的聖靈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19 日

主題：信主的人越發增加，使徒在殿裡講道

經文：徒 5: 12-20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5: 12 主藉使徒的手，在民間行了許多神蹟奇事，（他們〔或作信的人〕都同心合意的在所羅門的廊下。

5: 13 其餘的人，沒有一個敢貼近他們，百姓卻尊重他們。

5: 14 信而歸主的人，越發增添，連男帶女很多）；

5: 15 甚至有人將病人抬到街上，放在床上，或褥子上，指望彼得過來的時候，或者得他的影兒照在甚麼人身上。

5: 16 還有許多人，帶着病人，和被污鬼纏磨的，從耶路撒冷四圍的城邑來，全都得了醫治。

5: 17 大祭司和他的一切同人，就是撒都該教門的人，都起來，滿心忌恨。

5: 18 就下手拿住使徒，收在外監。

5: 19 但主的使者，夜間開了監門，領他們出來，

5: 20 說：『你們去站在殿裡，把這生命的道，都講給百姓聽。』

(1) 信主的人越發增加 (徒 5: 12-16)

主藉使徒的手，在民間行了許多神蹟奇事，信的人都同心合意的在所羅門的廊下。其餘的人，沒有一個敢貼近他們（可能指反對他們的宗教領袖，不是指一般人不敢靠近他們）；百姓卻尊重他們。信而歸主的人，越發增添，連男帶女很多。甚至有人將病人抬到街上，放在床上，或褥子上，指望彼得過來的時候，或者得他的影兒照在甚麼人身上。還有許多人，帶着病人，和被污鬼纏磨的，從耶路撒冷四圍的城邑來，全都得了醫治。

使徒時代特別多神蹟奇事，他們的醫治，效果也是百分之一百。可能是因神有意用來證實使徒所傳講的信息，絕對是出於神，不是出於人。他們都同心合意在所羅門的廊下，人人可以見到的地方聚會。

(2) 天使讓使徒出監，在殿裡講道 (徒 5: 17-20)

大祭司和他的一切同人，就是撒都該教門的人，都起來，滿心忌恨；就下手拿住使徒，收在外監。但主的

使者，夜間開了監門，領他們出來，說：『你們去站在殿裡，把這生命的道（就是主的話，主對我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（約 6：63）），都講給百姓聽。』信心能勝過監禁，我們應隨時隨地傳講這生命的道；為主作見證不是黑暗的權勢所能關住的。

想一想：若我向人傳福音時，遭人拒絕，我會否放棄、不敢再向人傳講福音？還是更加積極、努力傳福音？我有沒有讓神改變我的生命和生活？我的行事為人有沒有活出神兒女的見證，能夠吸引世人尋求這生命的道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20 日

主題：不在監裡，卻在殿裡找到使徒

經文：徒 5：21-26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5: 21 使徒聽了這話，天將亮的時候，就進殿裡去教訓人。大祭司和他的同人來了，叫齊公會的人，和以色列族的眾長老，就差人到監裡去，要把使徒提出來。

5: 22 但差役到了，不見他們在監裡，就回來稟報說：

5: 23 『我們看見監牢關得極妥當，看守的人也站在門外，及至開了門，裡面一個人都不見。』

5: 24 守殿官和祭司長聽見這話，心裡犯難，不知這事將來如何。

5: 25 有一個人來稟報說：『你們收在監裡的人，現在站在殿裡教訓百姓。』

5: 26 於是守殿官和差役去帶使徒來，並沒有用強暴，因為怕百姓用石頭打他們。

使徒聽了這話，天將亮的時候，就進殿裡去教訓人（這表明使徒絕對順從神，雖然冒險，亦在所不惜）。大祭司和他的同人來了，叫齊公會的人和以色列的眾長老，就差人到監裡去，要把使徒提出來。

但差役到了，不見他們在監裡，就回來稟報說：『我們看見監牢關得極妥當，看守的人也站在門外（獄卒沒有失職），及至開了門，裡面一個人都不見。』

守殿官和祭司長聽見這話，心裡感到困惑，不知這事將會如何發展。有一個人來稟報說：『你們收在監裡的人，現在站在殿裡教訓百姓。』於是守殿官和差役去帶使徒來，並沒有用強暴，因為怕百姓用石頭打他們。監獄有守衛，但天使救使徒，公會的成員和監獄的守衛並不知情，因這是神所行的神蹟。

想一想：我是否絕對順從神，即使冒險，亦願意？我是否相信我若為傳福音，即使被囚在監獄裡，神亦能使我安然出獄？我有甚麼事情值得懼怕？我是否相信在我身上所發生的事情，若不是神准許，沒有一件事會臨到我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
我的回應：

1 月 21 日

主題：使徒再次在公會受審，仍為主作見證

經文：徒 5：27-32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5: 27 帶到了，便叫使徒站在公會前，大祭司問他們說：

5: 28 『我們不是嚴嚴的禁止你們，不可奉這名教訓人麼？你們倒把你們的道理充滿了耶路撒冷，想要叫這人的血歸到我們身上。』

5: 29 彼得和眾使徒回答說：『順從神，不順從人，是應當的。』

5: 30 你們掛在木頭上殺害的耶穌，我們祖宗的神已經叫他復活。

5: 31 神且用右手將祂高舉，〔或作祂就是神高舉在自己的右邊〕叫他作君王、作救主，將悔改的心，和赦罪的恩，賜給以色列人。

5: 32 我們為這事作見證，神賜給順從之人的聖靈，也為這事作見證。』

(1) 使徒再次在公會前受審（徒 5：27-28）

帶到了，便叫使徒站在公會前，大祭司問他們說：

『我們不是嚴嚴的禁止你們，不可奉這名（他可能不敢或不願直接提到主耶穌的名或主耶穌，而用這名和

這人) 教訓人麼? 你們倒把你們的道理充滿了耶路撒冷 (百姓便要起來為主耶穌的死向他們追討, 報復公會成員), 想要叫這人的血歸到我們身上 (而他們必須為主的死負責)。』他們曾同聲說, 願意承當流主耶穌之血的罪 (太 27: 25), 如今卻改口推辭, 可見他們的話不可相信。

(2) 使徒拒絕要求, 繼續為主作見證 (徒 5: 29-32)

彼得和眾使徒回答說: 『(我們應當服在一切權柄之下, 但當人的命令和神的命令有牴觸時) 順從神, 不順從人, 是應當的。你們掛在木頭上殺害的主耶穌, 我們祖宗的神已經叫祂復活。神且用右手將祂高舉 (表明主在十字架上已經完成救贖大工, 得着神的稱許), 叫祂作君王, 作救主, 將悔改的心, 和赦罪的恩, 賜給…我們為這事作見證, 神賜給順從之人的聖靈 (聖靈與我們同工, 引導和印證我們所作的。傳福音時, 聖靈就在人心裡作工, 感動人, 叫人能明白), 也為這事作見證。』

赦罪是藉着主的救贖和人的悔改。但許多時, 人不承認自己的罪和需要救恩, 是神藉着祂的話來光照人, 叫人扎心。因此不單赦罪的恩是神賜的, 連悔改的心也是神賜的。所以我們得救, 並不是因我們比別人好, 而是主的揀選, 叫我們願意認罪、悔改、相信主。順服是態度的問題, 是絕對的、無限的; 順從是外面的行為, 是相對的、有限的。

想一想：我在不信主的人面前，敢不敢直接提到主的名和主？若不敢是甚麼原因？我如何在順從神，和順從人之間，取得平衡？在甚麼情況下，我是順從人，但內心並不順服？又在甚麼情況下，我是順從人，內心也順服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22 日

主題：迦瑪列建議任憑使徒，使徒歡喜

經文：徒 5: 33-42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5: 33 公會的人聽見就極其惱怒，想要殺他們。

5: 34 但有一個法利賽人，名叫迦瑪列，是眾百姓所敬重的教法師，在公會中站起來，吩咐人把使徒暫且帶到外面去。

5: 35 就對眾人說：『以色列人哪，論到這些人，你們應當小心怎樣辦理。

5: 36 從前丟大起來，自誇為大；附從他的人約有四百，他被殺後，附從他的全都散了，歸於無有。

5: 37 此後報名上冊的時候，又有加利利的猶大起來，引誘些百姓跟他，他也滅亡，附從他的人也都四散了。

5: 38 現在我勸你們不要管這些人，任憑他們罷。他們所謀的，所行的，若是出於人，必要敗壞；

5: 39 若是出於神，你們就不能敗壞他們；恐怕你們倒是攻擊神了。』

5: 40 公會的人聽從了他，便叫使徒來，把他們打了，又吩咐他們不可奉耶穌的名講道，就把他們釋放了。

5: 41 他們離開公會，心裡歡喜，因被算是配為這名受辱。

5: 42 他們就每日在殿裡，在家裡，不住的教訓人，傳耶穌是基督。

(1) 迦瑪列建議任憑使徒，免誤攻擊神 (5: 33-40)

公會的人聽見就極其惱怒，想要殺他們。但有一個法利賽人，名叫迦瑪列（代表法利賽人的信仰，相信萬物都在神的手中）是眾百姓所敬重的教法師，在公會中站起來，吩咐人把使徒暫且帶到外面去。

就對眾人說：『…論到這些人，你們應當小心怎樣辦理…現在我勸你們不要管這些人，任憑他們罷。他們所謀的，所行的，若是出於人，必要敗壞；若是出於神，你們就不能敗壞他們；恐怕你們倒是攻擊神了。』

公會的人聽從了他，便叫使徒來，把他們打了，又吩咐他們不可奉耶穌的名講道，就把他們釋放了。

撒但叫人害怕的手法之一，就是殺害人。但是神的時候若還沒有到，誰也不能傷害屬神的人，神會負責拯救他們，給他們出路。

(2) 使徒心裡歡喜配為主的名受辱 (徒 5: 41-42)

他們離開公會，心裡歡喜，因被算是配為這名受辱。他們就每日在殿裡，在家裡，不住的教訓人，傳耶穌是基督。使徒身上的傷痕不是他們的羞辱，而是他們的榮耀和喜樂。因此要為主的名受苦，歸榮耀給神。

想一想：我是否相信萬物都在神的手中，我也相信「出於人，必要敗壞；出於神…不能敗壞」？我是否願意為主受苦？為主作見證、傳福音時，被人當面拒絕和嘲笑，我認為是羞恥？還是感到配為主的名被辱罵心裡歡喜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月23日

主題：揀選七位執事負責行政

經文：徒 6：1-7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6：1 那時，門徒增多，有說希利尼話的猶太人，向希伯來人發怨言，因為在天天的供給上忽略了他們的寡婦。

6：2 十二使徒叫眾門徒來，對他們說：『我們撇下神的道，去管理飯食，原是不合宜的。』

6：3 所以弟兄們，當從你們中間選出七個有好名聲，被聖靈充滿，智慧充足的人，我們就派他們管理這事。

6：4 但我們要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。』

6：5 大眾都喜悅這話，就揀選了司提反，乃是大有信心，聖靈充滿的人，又揀選腓利，伯羅哥羅，尼迦挪，提門，巴米拿，並進猶太教的安提阿人尼哥拉。

6：6 叫他們站在使徒面前，使徒禱告了，就接手在他們頭上。

6：7 神的道興旺起來，在耶路撒冷門徒數目加增的甚多，也有許多祭司信從了這道。

那時，門徒增多，有說希利尼話的猶太人，向希伯來人發怨言，因為在天天的供給上忽略了他們的寡婦。這些寡婦以希臘文為主要語言，而當地以亞蘭文為主要語言，以致她們的需要被忽略。

教會內部常因信徒之間，例如：語言、生活習慣、教育程度、社會地位等不同，而產生問題。正是考驗教會領袖的時刻，因他們可能不敢處理而推卸責任，或以處分來代替處理等。不要以為發怨言是一件小事，若不立刻處理，會破壞教會的合一，引致分裂。

十二使徒叫眾門徒來，對他們說：『我們撇下神的道…當從你們中間選出七個有好名聲，被聖靈充滿，智慧充足的人，我們就派他們管理這事…。』

主選召使徒的主要目的，是要他們專心祈禱、傳福音、教導神的話等。若為着照顧信徒生活上的需要，而忽略大使命，這是本末倒置。神透過這事的發生，揀選人作執事，賜他們不同的屬靈恩賜在不同的崗位事奉，協助使徒和教會擴展事工，彼此分工，完成使命。

並透過屬靈領袖和信徒的印證，因此要從他們中間，是他們所認識有好名聲的門徒，被聖靈充滿 - 有追求靈命成長；智慧充足 - 有知識和對事務有治理的才幹。主要職責是管理行政事務，包括飯食等。因執事常要接觸人和處理與人有關的事情，所以人際關係和屬靈品格相當重要。

大眾都喜悅這話，就揀選了司提反，乃是大有信心，聖靈充滿的人，又揀選腓利…（從說希臘話的人中間選出人作執事）。叫他們站在使徒面前，使徒禱告了，就接手在他們頭上（表示接手者代表教會與被接手的人聯合；有分於他們的事奉，一同負擔職事的責任）。

教會選立執事後，神的道越興旺，門徒數目越加增，也有許多祭司信從了這道。因問題解決，使徒可以專心祈禱傳道，信徒和睦並各按恩賜服事。因此教會的問題若能妥善處理，必帶來屬靈的復興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常常參與教會的聚會和事奉？我有好名聲嗎？我有沒有常常追求靈命成長和事奉的能力？我有沒有處理事務的知識和才幹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
我的回應：

1 月 24 日

主題：司提反滿得智慧能力，卻被捕

經文：徒 6：8-7：1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6：8 司提反滿得恩惠能力，在民間行了大奇事和神蹟。

- 6: 9 當時有稱利百地拿會堂的幾個人，並有古利奈，亞力山大，基利家，亞西亞，各處會堂的幾個人，都起來，和司提反辯論。
- 6: 10 司提反是以智慧和聖靈說話，眾人敵擋不住；
- 6: 11 就買出人來說：『我們聽見他說謗讟摩西，和神的話。』
- 6: 12 他們又聳動了百姓，長老，並文士，就忽然來捉拿他，把他帶到公會去，
- 6: 13 設下假見證說：『這個人說話，不住的躡踐聖所和律法。
- 6: 14 我們曾聽見他說，這拿撒勒人耶穌，要毀壞此地，也要改變摩西所交給我們的規條。』
- 6: 15 在公會裡坐着的人，都定睛看他，見他的面貌，好像天使的面貌。
- 7: 1 大祭司就說：『這些事果然有麼？』

司提反滿得恩惠能力，在民間行了大奇事和神蹟。必須先有神賜的恩惠，聖靈的能力，就能行出神蹟奇事來。每當我們為主作見證時，應照着聖靈在我們裡面的感動和提示說話。人可以敵擋我們，但不能敵擋那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。

當時有各處會堂的幾個人，都起來，和司提反辯論。司提反是以智慧和聖靈說話，眾人敵擋不住。就買人來說：『我們聽見他說謗讟摩西，和神的話。』他們又聳動了百姓，長老，並文士，就忽然來捉拿他，把他帶到公會去，設下假見證說：『…規條。』在公會裡

坐着的人，都定睛看他，見他的面貌，好像天使的面貌。大祭司就說：『這些事果然有麼？』

司提反為主作見證，而受毀謗，被捉拿。這些捉拿他的人，行動有如暴徒，可見單有宗教熱心，非常可怕。他們作假見證指控司提反：(1) 說謗讞摩西，和神的話；(2) 躐踐聖所和律法；(3) 他說主耶穌要毀壞此地，也要改變摩西的規條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常親近主，好像在主面前觀看主的榮美，就會在生活行為上返照主的榮光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25 日

主題：講述由亞伯拉罕到雅各的歷史

經文：徒 7：2-8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7: 2 司提反說：『諸位父兄請聽，當日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在米所波大米還未住哈蘭的時候，榮耀的神向他顯現，

7: 3 對他說，「你要離開本地和親族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。」

7: 4 他就離開迦勒底人之地住在哈蘭。他父親死了以後，神使他從那裡搬到你們現在所住之地。

7: 5 在這地方神並沒有給他產業，連立足之地也沒有給他。

但應許要將這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為業，那時他還沒有兒子。

7: 6 神說，「他的後裔，必寄居外邦，那裡的人，要叫他們作奴僕，苦待他們四百年。」

7: 7 神又說，「使他們作奴僕的那國，我要懲罰，以後他們要出來，在這地方事奉我。」

7: 8 神又賜他割禮的約，於是亞伯拉罕生了以撒，第八日給他行了割禮；以撒生雅各，雅各生十二位先祖。

司提反說：「…當日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在米所波大米還未住哈蘭的時候，榮耀的神向他顯現，對他說，「你要離開本地和親族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。」…但應許要將這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為業，那時他還沒有兒子。神等到亞伯拉罕的父親死了後，才第二次向他發出呼召。許多時，我們雖然順從神，但只順從了一半，並沒有完全的順從。同時，我們屬地的關係，常成為跟從主的攔阻，叫我們在半途停頓不前。

神並未告訴亞伯拉罕往甚麼地方去，他是憑着信心跟隨神的帶領。這地方（指迦南地）神並沒有給他產業，連立足之地也沒有給他。因那時，亞伯拉罕是以帳棚為家，到處遷移，過着作客寄居的生活。但應許要將這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為業，那時他還沒有兒子。

神既應許將這地賜給他，而他在這地方卻連立足之地也沒有；既提及他的後裔，卻又沒有兒子。這給我們看見，神所應許給他的，都是屬靈的，是信心的眼睛所

能望見的。神說，他的後裔，必寄居外邦（指埃及地），那裡的人，要叫他們作奴僕，苦待他們四百年。神又說，使他們作奴僕的那國，我要懲罰，以後他們要出來，在這地方事奉我。神又賜他割禮的約，於是亞伯拉罕生了以撒，第八日給他行了割禮；以撒生雅各，雅各生十二位先祖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看見神的顯現？神並不是一次就指示我清楚明白祂的旨意和帶領，我是否願意耐心等待和憑着信心一步一步的跟隨主的帶領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26 日

主題：以色列人下埃及到遭迫害的歷史

經文：徒 7：9-19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7：9 先祖嫉妒約瑟，把他賣到埃及去，神卻與他同在，

7：10 救他脫離一切苦難，又使他在埃及王法老面前，得恩典有智慧。法老就派他作埃及國的宰相、兼管全家。

7：11 後來，埃及和迦南全地遭遇饑荒，大受艱難，我們的祖宗，就絕了糧。

7: 12 雅各聽見在埃及有糧，就打發我們的祖宗，初次往那裡去。

7: 13 第二次約瑟與弟兄們相認，他的親族也被法老知道了。

7: 14 約瑟就打發弟兄請父親雅各，和全家七十五個人都來。

7: 15 於是雅各下了埃及，後來他和我們的祖宗都死在那裡。

7: 16 又被帶到示劍，葬於亞伯拉罕在示劍用銀子，從哈抹子孫買來的墳墓裡。

7: 17 及至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日期將到，以色列民在埃及興盛眾多，

7: 18 直到有不曉得約瑟的新王興起。

7: 19 他用詭計待我們的宗族，苦害我們的祖宗，叫他們丟棄嬰孩，使嬰孩不能存活。

先祖嫉妒約瑟，把他賣到埃及去，神卻與他同在，救他脫離一切苦難，又使他在埃及王法老面前，得恩典有智慧…約瑟就打發弟兄請父親雅各，和全家七十五個人都來。於是雅各下了埃及，後來他和我們的祖宗都死在那裡。又被帶到示劍，葬於亞伯拉罕在示劍用銀子從哈抹子孫買來的墳墓裡。

及至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日期將到，以色列民在埃及興盛眾多，直到有不曉得約瑟的新王興起。他用詭計待我們的宗族，苦害我們的祖宗，叫他們丟棄嬰孩，使嬰孩不能存活。在「神應許的日期將到」前，以色列民反遭受這些苦難；這說明神作事的步驟：黎明前，夜色更黑。可見神要成就祂應許將「迦南地」賜給亞伯拉罕的後裔為業，並不是人的努力，而是神的安排。

約瑟的哥哥在應許地 - 迦南地，卻沒有神的同在與豐富的恩典；而約瑟被賣到埃及，卻享受了神的同在和豐富的恩典。神是信實的，當我們落在苦難和試煉中，神總會給我們開一條出路，叫我們能忍受得住（林前 10：13）。神的同在，使我們能勝過一切苦難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經歷過越禱告，情況似乎更壞？我有沒有因此信心動搖？當我面臨困境時，有沒有想通這正是神的應許即將實現、祂的救援也即將來到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27 日

主題：神興起摩西並帶領他離開埃及

經文：徒 7：20-29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7：20 那時，摩西生下來，俊美非凡，在他父親家裡撫養了三個月。

7：21 他被丟棄的時候，法老的女兒拾了去，養為自己的兒子。

7：22 摩西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，說話行事，都有才能。

7：23 他將到四十歲，心中起意，去看望他的弟兄以色列人。

7: 24 到了那裡，見他們一個人受冤屈，就護庇他，為那受欺壓的人報仇，打死了那埃及人。

7: 25 他以為弟兄必明白神是藉他的手搭救他們，他們卻不明白。

7: 26 第二天，遇見兩個以色列人爭鬥，就勸他們和睦，說，「你們二位是弟兄，為甚麼彼此欺負呢？」

7: 27 那欺負鄰舍的，把他推開說，「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，和審判官呢？」

7: 28 難道你要殺我，像昨天殺那埃及人麼？」

7: 29 摩西聽見這話就逃走了，寄居於米甸，在那裡生了兩個兒子。

那時，摩西生下來，俊美非凡，在他父親家裡撫養了三個月。他被丟棄的時候，法老的女兒拾了去，養為自己的兒子…遇見兩個以色列人爭鬥，就勸他們和睦，說：『你們二位是弟兄，為甚麼彼此欺負呢？』那欺負鄰舍的，把他推開說：『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…？難道你要殺我，像昨天殺那埃及人麼？』摩西聽見這話就逃走了，寄居於米甸，在那裡生了兩個兒子。

那時，就是以色列人被迫丟棄所有男嬰時，神就揀選摩西來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。人類的歷史都在神的計劃當中，沒有一件事發生是神不知道或在祂的計劃之外。

摩西在法老女兒的宮中長大，接受埃及王宮最完善的教育。他有這一切的學問、才幹等；同時，他也出於好意，卻被以色列人拒絕。他的才幹和血氣之勇，不單

不能成為神用他的條件，反變成神不能用他的原因。
神透過那人含有威脅的話，逼使摩西不得不逃走。

神讓摩西在曠野受訓練，使他在祭司業忒羅面前蒙恩，娶他的女兒西坡拉為妻，並且在那裡生了兩個兒子。這表示神滿有憐憫和慈愛。許多人，神用不着他們，並不是因他們缺乏智慧和能力，而是因他們太倚靠自己的智慧和能力。

想一想：我是否也認為若我有更多的智慧和能力，就可以為神作大事？我是否漸漸倚靠自己來事奉？還是謙卑倚靠神來事奉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28 日

主題：摩西在曠野 40 年，神呼召他

經文：徒 7：30-38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7：30 過了四十年，在西乃山的曠野，有一位天使，從荊棘火焰中，向摩西顯現。

7：31 摩西見了那異象，便覺希奇，正進前觀看的時候，有主的聲音說，

- 7: 32 「我是你列祖的神，就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」摩西戰戰兢兢，不敢觀看。
- 7: 33 主對他說，「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，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。」
- 7: 34 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，我實在看見了。他們悲歎的聲音，我也聽見了。我下來要救他們，你來，我要差你往埃及去。」
- 7: 35 這摩西，就是百姓棄絕說，「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，和審判官的。」神卻藉那在荊棘中顯現之使者的手，差派他作首領，作救贖的。
- 7: 36 這人領百姓出來，在埃及，在紅海，在曠野，四十年間行了奇事神蹟。
- 7: 37 那曾對以色列人說，「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，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的」，就是這位摩西。
- 7: 38 這人曾在曠野會中，和西乃山上與那對他說話的天使同在，又與我們的祖宗同在，並且領受活潑的聖言傳給我們們。

摩西四十歲時因殺埃及人而逃亡，過了四十年，現已八十歲。在西乃山的曠野，有一位天使，從荊棘火焰中，向摩西顯現。摩西見了那異象…有主的聲音說：『我是你列祖的神，就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』摩西戰戰兢兢，不敢觀看。

主對他說：『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，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…我要差你往埃及去』這摩西，就是百姓棄絕說：『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，和審判官的。』神卻藉那在荊棘中顯現之使者的手，差派他作首領，作救贖的。

神願意花長時間去預備祂重用的器皿，給他們訓練，到了神指定的時候，神要使用他們來完成使命。神現在訓練我們，是為將來更大的事奉和更多的祝福。我們是否願意給神充分的時間來栽培我們。

這人領百姓出來，在埃及，在紅海，在曠野，四十年間行了奇事神蹟。那曾對以色列人說，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，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的，就是這位摩西。他曾在曠野會中和西乃山上與那對他說話的天使同在，又與我們的祖宗同在，並領受活潑的聖言傳給我們。

司提反在這裡高舉摩西的地位，表示反駁對他的指控。

想一想：我有沒有被神把我從工作中召出來，要我休息，靜心學習，然後重新出發到祂所指定的工場去工作？這段等候期，我認為是浪費？還是珍惜神的美意和恩典？

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
我的回應：

1月29日

主題：以色列人拜金牛犢，遭被擄處罰

經文：徒 7：39-43

◆ 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

7：39 我們的祖宗不肯聽從，反棄絕他，心裡歸向埃及，

- 7: 40 對亞倫說，「你且為我們造些神像，在我們前面引路；因為領我們出埃及地的那個摩西，我們不知道他遭了甚麼事。」
- 7: 41 那時，他們造了一個牛犢，又拿祭物獻給那像，歡喜自己手中的工作。
- 7: 42 神就轉臉不顧，任憑他們事奉天上的日月星辰，正如先知書上所寫的說，「以色列家阿，你們四十年間在曠野，豈是將犧牲和祭物獻給我麼？」
- 7: 43 你們抬着摩洛的帳幕，和理番神的星，就是你們所造為要敬拜的像。因此，我要把你們遷到巴比倫外去。」

我們的祖宗不肯聽從，反棄絕他，心裡歸向埃及，對亞倫說：『你且為我們造些神像，在我們前面引路；因為領我們出埃及地的那個摩西，我們不知道他遭了甚麼事？』那時，他們造了一個牛犢…神就轉臉不顧…正如先知書上所寫的（引自-摩 5：25-27）說：『以色列家阿，你們四十年間在曠野，豈是將犧牲和祭物獻給我麼？你們抬着摩洛的帳幕，和理番神的星，就是你們所造為要敬拜的像。因此，我要把你們遷到巴比倫外去。』

北國以色列在主前 721 年亡於亞述，人民被擄到亞述（王下 17：6）；後來亞述在主前 606 年被巴比倫所滅。而南國猶大則在主前 586 年亡於巴比倫，人民被擄到巴比倫（王下 24：14-16）。

猶太人自以為是遵從摩西的律法，但這裡說他們不肯聽從摩西，反棄絕他。凡不肯聽從神對我們所說的聖言，

必不能勝過世界的引誘，結果就會漸漸離開神。

想一想：我所喜歡的，是自己手中的工作？還是神的作為？
我是否也像以色列人這般瞎眼、心硬，明明經歷了神這麼大的神蹟，竟常為極少的事情，而動搖對神的信心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

1 月 30 日

主題：從法櫃的帳幕到建立聖殿的歷史

經文：徒 7：44-50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7: 44 我們的祖宗在曠野，有法櫃的帳幕，是神吩咐摩西叫他照所看見的樣式作的。

7: 45 這帳幕，我們的祖宗相繼承受，當神在他們面前趕出外邦人去的時候，他們同約書亞把帳幕搬進承受為業之地，直存到大衛的日子。

7: 46 大衛在神面前蒙恩，祈求為雅各的神預備居所；

7: 47 卻是所羅門為神造成殿宇。

7: 48 其實至高者並不住人手所造的，就如先知所言，

7: 49 「主說：『天是我的座位，地是我的腳凳。你們要為我造何等的殿宇，那裡是我安息的地方呢？

7: 50 這一切不都是我手所造的麼？』」

我們的祖宗在曠野，有法櫃的帳幕，是神吩咐摩西叫他照所看見的樣式作的。這帳幕，我們的祖宗相繼承受，當神在他們面前趕出外邦人去的時候，他們同約書亞把帳幕搬進承受為業之地，直存到大衛的日子。

大衛在神面前蒙恩，祈求為雅各的神預備居所，卻是所羅門為神造成殿宇。其實至高者並不住人手所造的，就如先知所言，「主說：『天是我的座位，地是我的腳凳。你們要為我造何等的殿宇，那裡是我安息的地方呢？這一切不都是我手所造的麼？』」

司提反因被控躡踐聖所（徒 6：13），所以他提到有關聖所。這裡表示建造聖殿，不是神的需求，而是大衛祈求，蒙神恩准讓所羅門建成聖殿。所羅門也很清楚神不會住在人手所造的殿宇中（王上 8：27）。聖所並不是神居住的地方，而是人敬拜之處。

人手所造的殿宇並不能讓神得着安息；我們的心尊主為大，才是主得安息的地方。

想一想：我是否知道我是主用重價買回來的？若是，我如何回應主的大愛？我是否知道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，所以要聖潔和保養顧惜？

**◆ 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
我的回應：**

1月31日

主題：司提反譴責猶太人殺害主，並殉道

經文：徒 7：51-60

◆ **先閱讀經文兩次，我對這段經文有何感受？**

7: 51 你們這硬着頸項，心與耳未受割禮的人，常時抗拒聖靈；你們的祖宗怎樣，你們也怎樣。

7: 52 那一個先知，不是你們祖宗逼迫呢？他們也把預先傳說那義者要來的人殺了。如今你們又把那義者賣了，殺了。

7: 53 你們受了天使所傳的律法，竟不遵守。』

7: 54 眾人聽見這話，就極其惱怒，向司提反咬牙切齒。

7: 55 但司提反被聖靈充滿，定睛望天，看見神的榮耀，又看見耶穌站在神的右邊；

7: 56 就說：『我看見天開了，人子站在神的右邊。』

7: 57 眾人大聲喊叫，搗着耳朵，齊心擁上前去。

7: 58 把他推到城外，用石頭打他。作見證的人，把衣裳放在一個少年人名叫掃羅的腳前。

7: 59 他們正用石頭打的時候，司提反呼籲主說：『求主耶穌接收我的靈魂。』

7: 60 又跪下大聲喊着說：『主阿，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。』說了這話，就睡了。掃羅也喜悅他被害。

(1) 司提反譴責猶太人抗拒聖靈、殺害主 (7: 51-53)

司提反說：『你們這硬着頸項，心與耳未受割禮的人，常時抗拒聖靈。你們的祖宗怎樣，你們也怎樣。那一個先知，不是你們祖宗逼迫呢？他們也把預先傳說那義者要來的人殺了。如今你們又把那義者（指主

耶穌，他們不單把那些預言祂要來的先知殺了，更把祂）賣了，殺了。你們受了天使所傳的律法，竟不遵守（可見，他們受神的審判和懲罰是應得的）。』

真割禮是在心裡，順着聖靈行事，就不放縱肉體的私慾；時常抗拒聖靈，就是心和耳未受割禮的人。

(2) 司提反的殉道（徒 7：54-60）

眾人聽見這話，就極其惱怒，向司提反咬牙切齒。但司提反被聖靈充滿（他常被聖靈充滿，在公會裡的人看見他的面貌，好似天使的面貌），定睛望天，看見神的榮耀，又看見主耶穌站在神的右邊；就說：『我看見天開了，人子站在神的右邊。』被聖靈充滿的人，因聖靈的工作，必然看見主耶穌和神的榮光。

眾人大聲喊叫，搗着耳朵（不聽他的話），齊心擁上前去。把他推到城外，用石頭打死。作見證的人，把衣裳放在一個少年人名叫掃羅的腳前。他們正用石頭打的時候，司提反呼籲主說：『求主耶穌接收我的靈魂（對神全然的交託）。』又跪下大聲喊着說：『主阿，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（對人的赦免）。』說了這話，就睡了，掃羅也喜悅他被害。

在（利 24：14-16）提到褻瀆神的人要推出城外，用石頭打死。他們這樣對待司提反，表示定他「褻瀆神」的罪。司提反是教會第一位殉道者，他整個生命為主作見證，特別在殉道時的表現。主容許他殉道，可能促使祂的門徒遵從祂的吩咐，離開耶路撒冷到各處去作見證。同時，主似乎失去了一個司提反，卻得

着了一個傳福音拯救千萬靈魂的使徒保羅。司提反的死，肯定給掃羅留下深刻的印象。

想一想：我是否順着聖靈行事，不放縱肉體的私慾？我是否完全，所有一切都順着聖靈的帶領？還是只在某些方面？我是否知道在我身上所遭遇的每一件事，或好或壞，都有神的美意？我是否願意為主殉道？我是否願意為主放下自己的執着、名、地位、金錢、物質等？

◆ **最後選出感動我的經文，作為今天神給我的话：**
我的回應：